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及就學貸款相關事項(補辦)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申請

申請日期：110 年 9 月 13 日至 110 年 9 月 17 日

- 1.凡符合申請資格者，務請於期限內(或 6 月底前)
- 2.在本校首頁以學生身分進入校務資訊系統學生入口→點選學雜費管理之就學減免申請(6/1 開放)，線上申請並印出申請表簽名及檢附證明文件提出申請，謝謝合作!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就學貸款

◎辦理臺灣銀行「線上申貸」之學生(首辦、研究生、延修生、進修學士不適用)

◎請先至課指組登記 (110/6/30 前受理)後，由學校承辦上傳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學生方可進行「線上對保」相關程序。

- 1.收件日期：至 110 年 9 月 17 日(掛號郵寄)
- 2.郵寄地址：36063 苗栗市南勢里聯大二號 課外活動指導組收
- 3.辦理地點：課外活動指導組 (八甲校區共教大樓後棟 1 樓 G3-107)。
- 4.註冊單下載時間：110 年 8 月 24 日起
- 5.就貸繳回文件：
 - (1) 學生入口填就學貸款申請(每學期有辦貸款均要申請)
(系統：學校網頁\選擇學生(左方)\校務資訊系統學生入口\學雜費管理\就貸申請。)
 - (2)本學期臺銀核給之申請撥款通知書(第 2 聯學校收執聯)
(系統：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
 - (3)本學期末繳費註冊單(系統：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下載)

◎就學貸款有貸生活費者請開學五天內繳交，以便辦理墊付事宜。

◎預借書籍費流程及文件準備：(不含新生、延修生、研究生)

- 1.請於開學三天內(9/15)持已完成簽名、蓋章之”預借就學貸款書籍費申請書”、”金融帳戶影本”至各系辦公室辦理。
- 2.學系承辦人收件、彙整系內同學資料造冊，於開學一週內 9 月 17 日 16:00 前，將系內彙整一覽表一份、每位同學之預借就學貸款書籍費申請書正本及金融帳戶影本送至課指組彙辦。